青岛征和工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,没有虚假 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青岛征和工业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公司")于 2024年 10月 21日以 书面方式发出第四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通知,于 2024年 10月 24日山东省青岛 市平度市香港路 112 号公司三楼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。会议应出席监事 3 人, 实际出席监事3人。会议由监事长赵国林先生主持,公司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 了本次会议。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等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 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二、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(一) 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4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》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10月25日刊登在《中国证券报》《证券时报》 《证券日报》《上海证券报》和巨潮资讯网(www.cninfo.com.cn)上的《2024 年第三季度报告》(公告编号: 2024-031);

表决结果:同意3票,反对0票,弃权0票,表决结果为通过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1、青岛征和工业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。 特此公告。

> 青岛征和工业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4年10月25日